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華潤電力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Resources Power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根據公司條例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836)

延遲寄發通函

茲提述華潤電力控股有限公司(「華潤電力」)與華潤燃氣控股有限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五月十日的聯合公佈(「聯合公佈」)。除另有列明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聯合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誠如聯合公佈所述，華潤電力將予刊發的通函(內容有關作為華潤電力主要及關連交易的建議合併「華潤電力通函」)的預期寄發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或之前。由於須要額外時間編製及落實華潤電力通函內所載的若干資料，故預期華潤電力通函將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四日或之前寄發。

承董事會命
華潤電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周俊卿

香港，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華潤電力控股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為周俊卿女士、王玉軍先生、張沈文先生及王小彬女士；非執行董事為杜文民先生、魏斌先生、黃道國先生及陳鷹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Anthony H. ADAMS先生、陳積民先生、馬照祥先生、梁愛詩女士及錢果豐博士。

華潤電力控股有限公司各董事願就本公佈所載資料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且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佈所表達的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且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令本公佈所載任何陳述有所誤導。